

证券代码:603125 证券简称:常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7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5月9日通过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监事会。监事会主席吴邦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的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申请额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申请额度暨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报备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25 证券简称:常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9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申请额度暨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内容:

●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泰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青树泰州”)
常青树泰州为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拟担保金额:公司拟为常青树泰州的银行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担保额度。

● 本次担保是否含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情况:无

● 特别风险提示:常青树泰州为公司2024年度新设立全资子公司,目前资产规模较低,实际使用授信额度后资产负债率可能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 本次拟银行授信申请额度系常青树泰州向银行申请时请示确认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在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申请额度暨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申请额度,并授权董事会在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手续。

为满足公司业务顺利进行以及经营资金需求,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申请额度,并授权董事会在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手续。

在确定担保范围及担保期限时,将根据具体担保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担保品种、资金用途、时间、期限、利率、金融结构和中介机构的选取,以及相关文件的签署事项。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常青树泰州2024年度发展业务需求,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申请额度,并授权董事会在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手续。

在确定担保范围及担保期限时,将根据具体担保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担保品种、资金用途、时间、期限、利率、金融结构和中介机构的选取,以及相关文件的签署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订,待具体担保事项发生时由公司与常青树泰州签署。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3月31日,常青树泰州总资产8,998,814.19元,总负债0元,净资产8,998,814.19元。常青树泰州于2024年1月设立,尚未实现生产经营,尚未实现收入、形成利润。

三、其他说明

本项议案为2024年度担保事项,具体担保协议将在上述额度内与银行协商确定。担保协议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六) 相关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融资担保需要,符合公司持续发展需求。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事项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影响

监事会认为: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且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可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尚无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对子公司无担保事项,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尚无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25 证券简称:常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9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申请额度暨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内容:

●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泰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青树泰州”)

常青树泰州为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拟担保金额:公司拟为常青树泰州的银行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担保额度。

● 本次担保是否含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情况:无

● 特别风险提示:常青树泰州为公司2024年度新设立全资子公司,目前资产规模较低,实际使用授信额度后资产负债率可能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 本次拟银行授信申请额度系常青树泰州向银行申请时请示确认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在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申请额度暨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申请额度,并授权董事会在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手续。

在确定担保范围及担保期限时,将根据具体担保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担保品种、资金用途、时间、期限、利率、金融结构和中介机构的选取,以及相关文件的签署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订,待具体担保事项发生时由公司与常青树泰州签署。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3月31日,常青树泰州总资产8,998,814.19元,总负债0元,净资产8,998,814.19元。常青树泰州于2024年1月设立,尚未实现生产经营,尚未实现收入、形成利润。

三、其他说明

本项议案为2024年度担保事项,具体担保协议将在上述额度内与银行协商确定。担保协议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六) 相关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融资担保需要,符合公司持续发展需求。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事项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影响

监事会认为: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且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可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尚无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对子公司无担保事项,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尚无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25 证券简称:常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9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泰州高分子新材料生产基地(一期)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投资项目名称:高分子新材料生产基地(一期)

● 投资金额:拟投资金额约3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分三期实施。其中一期项目(本项目)初步规划投资金额约3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二期、三期项目尚无明确的投资规划,如有后续进展将另行履行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

● 项目背景:投资项目处于前期规划阶段,未进入具体筹划,相关进展有不确定性,预计对公司2024年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 相关风险提示:

1.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22.98亿元,净资产21.69亿元,本项目初步规划投资金额约30亿,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及净资产总额,项目的投资支出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本项目投资金额较大,投资周期长,存在一定的建设周期风险。

3. 本项目所处的区域可能存在政策、环保、市场等方面的风险,导致项目进展不及预期,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 本项目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政策、行业竞争、技术变革、上下游供不应求、市场拓展等方面因素影响,导致项目收益不及预期。

5. 虽然公司对本项目选定的技术路线做了多方面论证,但仍可能因新技术应用尚需进一步完善导致项目进展无法长期稳定运行,或无法达到预期指标,存在一定技术风险,从而对项目运营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6. 公司主营业务专注于高分子新材料领域,本次投资是基于主营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和延伸,不会导致主营业务变更。

7. 本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审议事项仅针对一期项目投资,二期、三期项目尚无明确的投资规划,如有后续进展将另行履行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

敬请投资者注意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一) 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夯实产业链优势,推动产品延伸和升级,公司

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泰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青树泰州”)在泰州市高港区投资建设高分子新材料生产基地(以下简称“泰州生产基地”),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泰州生产基地项目规划远期投资总额约100亿元,分三期实施,其中一期项目(本项目)初步规划投资金额约3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二期、三期项目尚无明确的投资规划,如有后续进展将另行履行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

2024年5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常青树泰州拟投资建设高分子新材料生产基地(一期)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相关人员全权办理与本次项目相关的具体事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审议事项仅针对一期项目投资,二期、三期项目尚无明确的投资规划,如有后续进展将另行履行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

(三) 其他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申请额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申请额度暨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 报备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25 证券简称:常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9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申请额度暨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内容:

●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泰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青树泰州”)

常青树泰州为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拟担保金额:公司拟为常青树泰州的银行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担保额度。

● 本次担保是否含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情况:无

● 特别风险提示:常青树泰州为公司2024年度新设立全资子公司,目前资产规模较低,实际使用授信额度后资产负债率可能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 本次拟银行授信申请额度系常青树泰州向银行申请时请示确认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在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常青树泰州拟投资建设高分子新材料生产基地(一期)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相关人员全权办理与本次项目相关的具体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 报备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88680 证券简称:海优转债 公告编号:2024-051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可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海优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量69,000张,占发行总量的34.22%。

2024年5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先生李晓昌女士减持其持有的海优转债的议案》,同意在2023年5月15日至2024年5月15日期间,李民光先生及李晓昌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共计减持“海优转债”69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

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姓名:李民光;持有数量:1,653,460张;减持比例(%)11.31%;减持方式:大宗交易;减持价格区间(元/张):666.570-670.500;减持数量(张):996,890张;减持日期:2024年5月15日。

持有姓名:李晓昌;持有数量:27,430张;减持比例(%)0.03%;减持方式:大宗交易;减持价格区间(元/张):694,000-694,000;减持数量(张):0张;减持日期:2024年5月15日。

合计:1,680,890张;减持日期:2024年5月15日;减持均价(元/张):694,000元;减持总金额(元):116,900,000元。

注:上表中行数为初始发行量